

# 醉酒后违法犯罪也要受法律严惩



平常喝一点小酒可以让人心情愉快,但是如果过度了就会伤身,甚至由于无法保持自我克制做出一些违法的行为。

2017年11月的一天早上,老张从家里出来准备开车外出办事,刚走到停车场就傻眼了,自己的车窗玻璃和挡风玻璃被砸碎。

接警后民警赶到现场了解情况。老张介绍,案发前一

天晚上,他像往常一样将自己的车停放在停车位处,次日一早却发现该车驾驶室的车窗玻璃和窗框及前挡风玻璃被砸坏。警方通过调查后,根据线索在周边某出租屋内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张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酒后无故损毁他人车辆的犯罪事实。

张某交代,案发当晚,他与朋友吃夜宵,喝了不少酒,大约23点左右,吃完准备回去。张某先下楼走到路边,因为酒喝得有点多就吐了,秽物正好喷在一辆正准备启动行驶的黑色越野车门上,车内驾

驶员当即就摇下车窗,将张某骂了一顿后开车走了。

被骂的张某沿着马路摇摇晃晃地走,来到路边一停车场时,看见一辆黑色越野车,跟之前自己呕吐到的车有点像。张某以为这辆车就是之前骂自己的人开的,趴在驾驶室车窗上看了一下里面没人,就在路边草丛里捡了一块大砖头砸了驾驶室的车窗玻璃和窗框。在酒精的作用下,张某越看越觉得这辆车像之前骂自己的那名司机开的,越想就越生气,又在草丛里捡了一根粗壮的树枝,往前挡风玻璃

砸。砸完后,张某坐在路边休息,直到被一起喝酒的朋友找到将其送回住处。

经有关部门鉴定,被砸车辆被损价值人民币15000余元。

犯罪嫌疑人张某任意损毁公私财物,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涉嫌寻衅滋事罪,检察院对犯罪嫌疑人张某依法批准逮捕。

根据刑法规定,醉酒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这里说的“醉酒”,是指生理醉酒,即饮酒过量,导致酒精中毒出

现精神失常的情况。在醉酒状态下,行为人在某种程度上可能减弱判断力和控制自己行为的能力,但并不会丧失辨认和控制自己行为的能力。而且醉酒的人对自己行为控制能力的减弱是人为的,是醉酒前应当预见并可以得到控制的。

办理此案的检察官告诫大家:喝酒还是少贪杯为好,要知道,酒后的违法犯罪行为也是要受到法律严惩的,不会因为你是醉酒状态下实施就可以逃避处罚。

(通讯员 汪琳璇)  
S9A08017

## 厦港街道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

### 传承红色记忆 重温革命精神

晨报讯(通讯员 张学凌)9月29日,厦港街道残疾人职业援助中心组织学员赴厦门破狱斗争旧址参观,以实际行动接受革命精神的洗礼。

到达破狱斗争旧址后,学员们参观了展览室。庄严的展览室就像一部丰富的历史文化书,学员们纷纷发表了自己的感想:“厦门破狱斗争旧址承载着红色记忆,具有十分重大的历史意义,我们要牢记和学习先烈们坚定不移的共产主义信



学员们以实际行动接受革命精神的洗礼。

仰,学习他们的勇敢和智慧,珍惜革命先辈留下的这

份宝贵精神财富。”  
S9A08021

## 沙坡尾社区

### 签署告知书 争做垃圾分类人

晨报讯(通讯员 洪燕妮)为进一步宣传与落实垃圾分类工作,破解社区工作难题,在前期入户宣传的基础上,9月24日,沙坡尾社区联合厦港行政执法中队、厦港街道综治办,一同召集辖区商户和餐饮门店负责人,召开沙坡尾社区商家垃圾分类宣讲会。

活动现场,沙坡尾社区为到场商户分发《厦门经济特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及垃圾分类宣传单,并签

署商家告知书。会上,厦港街道综治办相关负责人做了垃圾分类工作动员部署,为商家讲解了垃圾分类的工作实施方案,并为他们详细讲解了垃圾的正确投放及日常生活中的分类小知识等。厦港行政执法中队工作人员为商家讲解垃圾分类相关法律法规,解读《厦门经济特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

通过细致地讲解,商户们对垃圾分类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世茂物业管理公司

负责人和北疆饭店负责人还与商户们分享垃圾分类工作的做法和经验。

沙坡尾社区党委书记许长忠表示,每个商家都需要发扬主人翁意识,争做垃圾分类的践行者、宣传者,为建设美丽、绿色家园贡献自己的力量,下一步,沙坡尾社区将继续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宣传、引导、管理工作,力求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做得更好,造福社区居民。

S9A08027

## 鸿山社区

### 开展健康运动 进行秋季养生

晨报讯(通讯员 陈依珏)“双脚与肩同宽,微曲,抖动……”9月17日上午,鸿山社区邀请了社区书院老师,开展了一场生动活泼的“秋季健康运动及养生”活

动。现场气氛热烈,老师耐心示范教导养生运动,居民认真跟学。活动结束后,居民们纷纷表示喜欢这样的活动,以后将多注意疾病预防。

S9A08018

## 南华社区

### 法律讲座保障老人财产安全



普法讲座解答了老人们密切关注的问题。

晨报讯(通讯员 张奕超)9月18日下午,南华社区邀请中华遗嘱库义工在不见天12号关爱中心为辖区老人、居民们举办了“解后顾之忧 传和谐家风”重阳节法律公益讲座。

为有针对性地开展好本次讲座,义工老师们根据辖区老人们在现实生活中遇到的诸多家庭财产纠纷问题,精心准备了讲课课件。讲课中,他们以案说法,用四种不同类型家庭真实案例剖析家庭财产继承的风险,每讲解一处,

就结合《继承法》《婚姻法》等法律条文进行分析解释,并就如何规避继承风险和合法订立遗嘱做了详细的解说。在交流互动环节,老师耐心地解答参训人员和老人们提出的各类问题,讲座现场气氛热烈,学习氛围浓厚。

此次普法讲座既解答了老人们密切关注的问题,使他们懂得如何运用法律知识来解决家庭财产纠纷,又让社区工作人员进一步增强了法律意识,提升社区服务管理工作能力水平。S9A08028